

# 上高县财政局

上财采字〔2024〕7号

## 政府采购监督检查处理决定书

上高县科学技术协会、江西寰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2023年全省开展的政府采购领域“四类”违法违规行动工作安排，在市财政局抽查我县政府采购项目中，经调查、复核，发现你单位由江西寰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代理的“上高县青少年科技活动中心项目”（项目编号：寰信-SG2023-018）存在以下问题：

评分标准中商务评分和技术评分中存在限制或排斥潜在供应商、排斥中小微企业、新成立企业和评分准则与招标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县级需要不相适应或合同履行无关，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的规定，本

机关决定，责令上高县科学技术协会、江西寰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限期改正。

如对上述处理决定不服，可在收到本决定书起60日内申请行政复议或依法提起行政诉讼。

